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07日至2025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8014159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02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欧阳秋树

地 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干窑镇叶新路99号110室

代理机构 重庆猪八戒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咖啡；茶叶；糖果；糕点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饭团；谷类制品；面条；藕粉；调味品